

江西师范大学党委宣传部

校党宣字〔2018〕28号

关于开展“牢记时代使命 唱响青春旋律”优秀原创 校园歌曲征集活动的通知

根据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《关于印发〈在全省教育系统组织开展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的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赣教党字〔2018〕58号）精神，现就开展优秀原创校园歌曲征集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创作方向和原则

1. 围绕“牢记时代使命 唱响青春旋律”主题，词曲创作应导向性和青春性相结合，文化性和艺术性相结合，既体现时代内涵、思想内涵和价值导向，又朗朗上口、易于传唱。

2. 参赛作品必须是个人或团队的原创作品。严禁抄袭，如发现有侵犯第三方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侵权行为，将直接取消参选资格，有关侵权行为引发的一切责任均由作品提供者承担。被采用作品，主办方拥有对作品的使用权和修改权，并能对其进行录制、出版、举办音乐会、宣传、推广等，作者享有署名权。

二、投稿方式和时间

参赛作品以光盘形式投稿（每首曲目刻录一张光盘，一式两份，光盘注明作品名称），光盘内容包括 mp3 歌曲小样、歌词、曲谱等。参赛作品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前送至党委宣传部黄淑娟。学校将从参赛作品中择优向全国校园歌曲创作推广活动办公室推荐。

三、高度重视，广泛发动。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要通过各种方式、渠道，及时将征集活动传达到师生员工，鼓励师生认真创作，积极参赛。要将作品征集活动与讴歌改革开放 40 年来波澜壮阔的伟大征程和取得的辉煌成就；与抒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豪迈情怀；与赞美祖国大好河山和国泰民安的幸福生活；与增强师生对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结合起来，并力争创作出一批具有现代社会特征、符合青年学生心理、展现时代学子蓬勃向上的优秀校园音乐作品。

联系人：黄淑娟，联系电话：0791-88120023。

党委宣传部

2018 年 11 月 1 日